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雀街20號
聯絡人：游雨澄
電話：02-87711830
傳真：02-27325406
電子郵件：yucheng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運競(七)字第11403509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建立友善及安全的學生運動聯賽參賽環境，本部再次重申對涉有性平、兒少及其他不法事件零容忍之立場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發展我國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競技運動，提高運動技術水準，培育優秀運動選手，統籌規劃辦理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。
- 二、基於強化學生運動參賽環境之友善及安全性，貴單位報名組團、組隊或參加前揭賽事之職隊員，不得因違反性騷擾防治法、性別平等工作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法規規定，而有明確具體事實涉及兒少、性別平等爭議或其他不法情事（包含刻在各單體育團體紀律審議或貴單位懲處程序中之人員）。
- 三、請貴單位於報名前務必自行確認隊職員不適任情形，如本部知悉有違反前述規定人員註冊報名，將逕予刪除，並通知遞補人選。

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軍警大專校院

副本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

電文
2025/11/25
16:34:29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47